关于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运作并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成立于2016年12月1日，基金管理人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已于2020年12月18日起暂停运作。

根据《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和基金管理人2020年12月18日发布的《关于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个开放期到期后暂停运作、不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1年1月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运作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8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以运作期滚动的形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月4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1月4日	
转换入起始日	2021年1月4日	
转换出起始日	2021年1月4日	
下属分类的基金简称	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A	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C
下属分类的交易代码	002898	002899
该分类是否开放	是	是

2. 申购、赎回与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将于2021年1月4日恢复运作并进入开放期，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15日。

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本次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期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的每个开放日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为无效申请。

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封闭期，本基金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正常运作。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开放期间，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依据本基金的规模情况和市场变化情况，暂停或提前结束本次开放期。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在当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者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申购业务

4.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不含直销网点）申购本基金份额，单笔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网点申购本基金份额，单笔首次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50,000元（含申购费），单笔追加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20,000元（含申购费）；代销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份额，单笔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各自的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基金管理人设定的上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金额高于上述金额限制时，投资者还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4.2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a、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b、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c、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d、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e、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f、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

g、养老目标基金；

h、职业年金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其他投资者）
M<100万元	0.08%	0.8%
100万元≤M<500万元	0.05%	0.5%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投资者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时不需要交纳申购费用。

5. 日常赎回业务

5.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申请赎回。但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5.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对于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 的份额的投资人（因暂停运作而被自动赎回的除外），本基金将在基金份额持有 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表：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份额（因暂停运作而被自动赎回的除外）	1.50%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份额（因暂停运作而被自动赎回的除外）	0.1%
其他	0%

6. 日常转换业务

6.1转换费率

自2021年1月4日起的开放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对于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或转换转入后又转出的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正常收取；转出本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免予收取，转入本基金的，如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不为0，则转换申购补差费免予收取，如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为0，则转换申购补差费享受0.1折优惠。

6.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6.2.1转换业务适用范围

本基金仅开通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富国旗下部分自TA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请详见2018年10月23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直销渠道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2015年10月23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直销网点开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2020年9月21日发布的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在直销渠道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今后若开通其他开放式基金与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6.2.2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

（2）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基金份额持有人转换基金成功的，登记机构在T+1日为其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直销网点申请转换转出基金份额时，每次对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转换转出时或转换转出后在直销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需一次全部转换转出。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7. 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27-30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27-30层

法定代表人：裴长江

直销网点：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二座27层

传真：021-20513177

联系人：孙迪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

7.2代销机构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加或调整本基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基金开放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恢复运作之日（即2021年1月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取1.000元。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本公告仅对本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两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5）本基金将于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也不上市交易，请投资者注意。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6）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7）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A，基金代码：150315）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基金代码：150316）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 （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工业4.0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工业4.0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前，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B份额，或者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合并为富国工业4.0份额，按照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5、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工业4.0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工业4.0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A，基金代码：150209）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B，基金代码：150210）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前，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或者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合并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按照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5、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证券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证券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基金代码：150307）和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体育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体育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前，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B份额，或者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A份额），合并为富国体育份额，按照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5、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体育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体育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级，基金代码：150223）和富国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级，基金代码：150224）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证券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证券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前，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B份额，或者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A份额），合并为富国证券份额，按照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5、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证券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